

证券代码：837894

证券简称：祥云飞龙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 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2021 年 1 月 1 日

(二)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的租赁准则。

(三)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地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议

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2022年4月28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 （一）无法追溯调整的/不采用追溯调整的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该准则实施对公司2021年度不产生重大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